306_3	2023	43	
	4	8	

## 2023 年财务软件运行维护合同

甲方: 上海市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执法支队

乙方: 上海捷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之有关规定,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,甲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基础上,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:

第一条: 项目内容

乙方根据甲方的需求,对甲方的财务软件提供维护和技术支持服务,具体服务内容及范围以甲方向乙方发布的要求为准。

第二条:项目要求及进度

1. 乙方根据甲方的需求,对甲方实际情况调研分析后,根据财政部《政府会计制度-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》(财会【2017】25号)、关于印发《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解释第1号》的通知(财会【2019】13号)、《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解释第2号》的通知(财会【2019】24号)、《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解释第4号》的通知(财会【2021】33号)、《关于浦东新区贯彻和落实<关于本市贯彻实施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有关工作的指导意见>的通知》(浦财会【2018】18号),结合单位自身业务情况,对甲方进行定制实施服务。

2. 乙方向甲方提供维护与技术支持服务的范围包括:



- (1)由于系统数据库或用友软件发生故障或在关键处理 时期内主应用程序出现故障而使甲方不能处理数据;
- (2)解决财务软件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所有问题和甲方提出的有关要求;
- (3)通过 UFO 报表管理系统设计基本及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,使甲方能够查询三级明细汇总资金的执行情况;
- (4)通过总账管理系统设计基本及项目三级明细资金查询功能,可查询具体每一笔资金的支付情况,也可以按汇总、分组多方面查询。
- 3. 合同周期: 2023 年 1 月 17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第三条:项目经费使用及支付方式

- 1. 项目经费确保专款专用。
- 2. 合同价款总额为: ¥21,000.00 元(大写贰万壹仟元整,其中运维费用¥16,000.00元,预算执行情况表、三级明细资金查询¥5,000元)。
- 3. 支付方式为一次性支付。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: 运行维护项目完成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 支付合同价款,即金额 ¥ 21,000 元。

第四条: 双方权利和义务

- (一)甲方权利、义务
- 1. 甲方有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,随时了解掌握项目工

作进度及资金使用情况, 乙方应予配合。

- 2. 协调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相关的政府部门和单位。
  - (二) 乙方权利、义务
- 1. 乙方应定期向甲方汇报项目进展情况。
- 2.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,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人,应按时、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。如乙方未能在合同期内完成全部项目的服务内容,履行期限届满后,应将相应款项返还给甲方,甲方未支付的部分无需再支付。

第五条: 完成项目的形式和验收标准

- 1. 乙方完成项目的形式:
- (1) 热线服务: 乙方维护人员通过热线电话及时为甲方解答技术问题。
- (2) 远程维护服务: 乙方通过远程维护系统对甲方的 财务软件进行远程调试;
- (3) 现场服务: 乙方派遣技术人员到甲方现场解决问题, 一般在一个工作日内给予响应并排除故障;
- (4) 主动巡访服务: 乙方对甲方财务软件的使用进行 定期的巡访服务;
- (5)培训服务: 乙方对甲方使用人员进行软件应用及其他财务应用方面的培训指导。
  - 2. 项目的验收标准:

乙方在服务期限内完成对甲方的财务软件提供维护和



技术支持服务,验收标准以甲方最终认可为准。

第六条: 知识产权

- 1. 本合同下产生的全部项目成果及其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。
- 2. 除非经甲方事先同意,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项目 成果或其任何部分进行发表、使用、修改等。
- 3. 若任何第三方主张本合同下工作中产生的成果侵犯 其知识产权, 乙方应当负责处理前述第三方的权利主张, 承 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,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律师费等, 并保证甲方不会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失。

第七条: 保密

- 1.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全部信息均应被视为保密信息。
- 2.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负有保密义务,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,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。本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。

第八条: 不可抗力

因不可抗力、法律法规以及上级政策调整造成合同无法 履行的,双方及时进行协商解决。经双方协商一致的可以变 更或解除合同,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第九条: 合同解除

双方确定,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,双方或守约方可以解除本合同:

- 1. 发生不可抗力或政策变化。
- 2.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,经乙方书面通知后仍未支付的,但因财政拨付导致的除外。
  - 3. 乙方有任何违反本合同的行为。

第十条: 违约责任

- 1. 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,应及时采取合理措施纠正 其违约行为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,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, 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,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、诉讼费、公 证费、保全费等。
- 2.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或约定的,应于甲方限期内及时纠正; 乙方逾期未能纠正或怠于纠正的,应按每天合同总价千分之三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; 且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提供服务, 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, 甲方有权直接于应付款中扣除。

第十一条: 其他

- 1.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,由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,协商不成的,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- 2. 本协议一式陆份,甲、乙双方各执叁份,具有同等 法律效力。
- 3. 本合同经甲、乙双方盖章并经双方授权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

地址:

地址: 江学路 555 弄 134 号

电话:

电话: 021-67730888

签约日期:2013年1月17日 签约日期:2013年1月17日

## 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执法支队经济合同审批流转单

部门: 办公室	经办人: 靳竑	日期: 2023.1.17	编号: 202301			
合同名称: 2023 年财务软件运行维护合同						
合同甲方名称:上海市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执法支队 合同乙方名称:上海捷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主要内容: 财务软件运行维护相关工作。 合同金额:人民币 21000 元。从支队公用经费列支。						
合同附件:						
部门意见:		分管领导审核意见:				
负责人签字: 日	期:	负责人签字: 日	期:			
办公室意见: 已经过合法性审 み <b>ハ</b> 〇		支队负责人审批:	2			
负责人签字: 火火 日 档案室签收:	期: 2013, [.17]	签字: 1911 . 2013日	期: /			
经办人签字: 2个	钓	日期	1: 2023. 1.17			

说明: 1.本流转单适用涉及合同订立、变更、解除、作废等事宜。

2.印章保管人依据本单位的签字情况用印。

## 合法性审核意见书

合同单位	上海市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执法支队				
合同名称	2023 年财务软件运行维护合同				
	1、合同主体适格	<b>√</b>			
法	2、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则等规定和	<b>√</b>	_		
律	行政机关内部规定 3、合同条款完整	<b>√</b>	注: 在符合 要求的, 在对应		
审	4、合同用语严谨、规范	<b>√</b>	的方框里面划		
核	5、合同不违反《浦东新区行政机关 合同管理办法》第八条规定	<b>√</b>	"√",任意一项 未划"√"的,不		
意	6、合同不存在无效、被撤销或者其 他法律风险	<b>√</b>	得审查确认通过。		
见	7、合同不违反公平竞争	√			
	8、合同争议救济渠道妥当	<b>√</b>			
其他意见:					
(备选)					
律师意见:	已于2023年1月17日反馈法律审核意见。				
اتا مدید او ا	上海汉盛律师事务 上溪 建雄 律师 日期: 2023 年 1 月 7 日				
办公室意见:	Borles 2023.1.1)				